

福州市马尾区人民政府

福州市马尾区人民政府 关于发布大通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项目 集体土地上的房屋征收补偿方案的公告

榕马征房补偿公告〔2021〕2号

因城市建设发展和旧城改造建设需要，马尾区人民政府决定对大通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项目规划红线内的土地进行征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区政府已发布了拟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榕马拟征地安置公告〔2021〕08号），现将经研究制定该征地范围涉及的房屋征收补偿方案予以公告实施。

附件：大通通信终端设备制造项目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

福州市马尾区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16日


